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UMP HEALTHCARE HOLDINGS LIMITED

聯合醫務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22)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告

聯合醫務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連同2014年同期之比較數字。

中期業績摘要

	截至12月31日止六個月		增加/ (減少)	附註
	201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216,473	196,379	10.2%	(a)
除稅前溢利	12,650	23,827	-46.9%	(b)
折舊	4,164	2,250	85.1%	(c)
EBITDA ⁽¹⁾	16,814	26,077	-35.5%	(d) = (b)+(c)
純利	8,151	20,813	-60.8%	(e)
調整項目				
分佔一間合資公司虧損	(3,298)	-		(f)
出售投資一家聯營公司之一次性收益	-	2,990		(g)
議價收購之一次性收益	3,499	-		(h)
以權益結算並以股份為基礎支付的開支	2,659	-		(i)
一次性上市開支	15,104	-		(j)
經調整除稅前溢利 ⁽²⁾	30,212	20,837	45.0%	(k)
經調整EBITDA ⁽²⁾	34,376	23,087	48.9%	(k) + (c)
經調整純利 ⁽³⁾	19,756	17,823	10.8%	(m)

經調整除稅前溢利(k) = (b) - (f) - (g) - (h) + (i) + (j)

經調整EBITDA = (k) + (c)

經調整純利(m) = (e) - (g) - (h) + (j)

(1) EBITDA指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

(2) 經調整除稅前溢利及經調整EBITDA包括就(i)一次性非經常性項目、(ii)非現金以股份為基礎開支及(iii)分佔一間合資公司虧損而作出的調整。呈列經調整除稅前溢利及經調整EBITDA時已將分佔一間合資公司虧損除外以向股東呈列本集團香港、澳門企業醫療保健解決方案及臨床醫療保健服務以及中國體檢業務產生的現金流

(3) 經調整純利僅將一次性非經常性項目除外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六個月	
		201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5	216,473	196,379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5	6,435	4,998
專業服務費用		(121,139)	(115,727)
員工福利開支		(34,337)	(31,762)
物業租金及相關開支		(13,001)	(11,391)
已耗存貨成本		(8,486)	(7,709)
折舊		(4,164)	(2,250)
其他支出淨額		(26,933)	(9,771)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及虧損		1,100	1,060
應佔一間合資公司利潤及虧損		(3,298)	—
除稅前溢利	6	12,650	23,827
所得稅費用	7	(4,499)	(3,014)
期內溢利		<u>8,151</u>	<u>20,813</u>
以下各方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7,496	21,020
非控股權益		<u>655</u>	<u>(207)</u>
		<u>8,151</u>	<u>20,813</u>
本公司普通權益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	9	<u>1.28港仙</u>	<u>3.81港仙</u>
攤薄	9	<u>1.27港仙</u>	<u>3.81港仙</u>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

	截至12月31日止六個月	
	201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期內利潤	<u>8,151</u>	<u>20,813</u>
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於其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 收入：		
折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u>(344)</u>	<u>5</u>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虧損)，扣除稅項	<u>(344)</u>	<u>5</u>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7,807</u>	<u>20,818</u>
以下各方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7,226	21,025
非控股權益	<u>581</u>	<u>(207)</u>
	<u>7,807</u>	<u>20,818</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2015年12月31日

	附註	2015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5年 6月30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28,284	27,027
商譽	11	28,086	28,086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2,962	1,862
於一間合資公司的投資		(3,298)	–
可供出售投資		3,510	3,510
遞延稅項資產		627	1,242
保證金		6,490	5,011
非流動資產總額		<u>66,661</u>	<u>66,738</u>
流動資產			
存貨		5,504	5,216
貿易應收款項	12	52,916	45,057
預付款項、保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0,822	9,784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241	2,722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2,973	3,562
應收一間合資公司款項		19,085	–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	31,925
可收回稅項		462	145
抵押存款		783	1,01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50,031	83,477
流動資產總額		<u>454,817</u>	<u>182,907</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3	44,841	41,058
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遞延收入		56,174	53,014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188	149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146	79,173
應付稅項		6,194	8,238
流動負債總額		<u>107,543</u>	<u>181,632</u>
流動資產淨額		<u>347,274</u>	<u>1,275</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413,935</u>	<u>68,013</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2015年12月31日

	附註	2015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5年 6月30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425	450
撥備		1,589	1,372
		<u>2,014</u>	<u>1,822</u>
非流動負債總額		<u>2,014</u>	<u>1,822</u>
資產淨額		<u>411,921</u>	<u>66,191</u>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4	736	–
儲備		408,229	67,711
		<u>408,965</u>	<u>67,711</u>
非控股權益		<u>2,956</u>	<u>(1,520)</u>
權益總額		<u>411,921</u>	<u>66,191</u>

附註

1. 公司資料

聯合醫務集團有限公司於2014年11月5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2011年版，經綜合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德輔道中71號永安集團大廈14樓1404-1408室。

本公司是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於本期間，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提供醫療保健服務，包括：

- 企業醫療保健解決方案服務；
- 醫療及牙科服務；
- 醫學影像及化驗服務；
- 醫療保健及醫院管理服務；及
- 其他輔助醫療服務。

本公司股份於2015年11月27日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

2. 呈列及編製基準

根據重組，本公司於2014年12月30日成為本集團旗下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重組的詳情載於招股章程內「歷史及重組」一節「重組」一段。

本集團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表、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已獲編製，猶如現時集團架構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期間或自附屬公司首次受共同控制之日期起(若此期間較短)已一直存在。

本集團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並以港元呈列，且除另有指明者外，所有金額均四捨五入至最接近的千位數(千港元)。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所需的所有資料及披露，並應與載於招股章程附錄一A所載會計師報告內的本集團截至2013年、2014年及2015年6月30日止年度之財務資料一併閱讀。

3. 重大會計政策

編製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與載於會計師報告之本集團採用者一致。

4. 經營分部資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基於其產品及服務組織業務單位運營，且有如下兩個可呈報經營分部：

- (a) 企業醫療保健解決方案服務（「向合約客戶提供企業醫療保健解決方案服務」）分部為合約客戶提供企業醫療保健解決方案；及
- (b) 臨床醫療保健服務（「臨床醫療保健服務」）包括提供醫療及牙科服務、健康檢查及其他輔助性服務。

管理層分別監控本集團各經營分部的業績，以作出有關資源分配及業績評估的決策。分部業績基於可呈報分部溢利進行評估，這是經調整除稅前溢利的一個指標。經調整除稅前溢利按與本集團除稅前溢利一致的方式計量，惟未分配利息收入、未分配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未分配匯兌差額淨額、公司及其他未分配折舊、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開支開支不納入該計量。

分部資產不包括商譽、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其他未分配總辦事處及公司資產，因該等資產按組合的基準進行管理。

分部負債不包括其他未分配總辦事處及公司負債，因該等負債按組合的基準進行管理。

分部間銷售及轉讓乃參考按當時的現行市價向第三方銷售的售價處理。

(a) 地域資料

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及2015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的經營業務於三個分別位於香港、澳門及中國的分部進行。本集團約92%的收益產生於香港，約88%的非流動資產及資本開支位於／發生於香港。因此，並無呈列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及非流動資產所在地點的相關地域性資料。

(b) 收入及業績

	向合約 客戶提供 企業醫療 保健解決 方案服務 千港元	臨床醫療 保健服務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分部收入：			
外部銷售	142,302	74,171	216,473
分部間銷售	440	35,095	35,535
	<u>142,742</u>	<u>109,266</u>	<u>252,008</u>
調節：			
分部間銷售抵銷			<u>(35,535)</u>
收入			<u>216,473</u>
分部業績	15,138	15,831	30,969
調節：			
利息收入			33
其他收入及收益			6,402
分佔聯營公司損益			1,100
分佔一間合資公司損益			(3,298)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u>(22,556)</u>
除稅前溢利			<u>12,650</u>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分部收入：			
外部銷售	132,516	63,863	196,379
分部間銷售	396	30,034	30,430
	<u>132,912</u>	<u>93,897</u>	<u>226,809</u>
調節：			
分部間銷售抵銷			<u>(30,430)</u>
收入			<u>196,379</u>
分部業績	10,970	12,390	23,360
調節：			
利息收入			23
其他收入及收益			4,975
分佔聯營公司損益			1,060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u>(5,591)</u>
除稅前溢利			<u>23,827</u>

(c) 資產及負債

	向合約 客戶提供 企業醫療 保健解決 方案服務 千港元	臨床醫療 保健服務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2015年12月31日(未經審核)			
分部資產	145,874	82,830	228,704
調節：			
分部間應收款項抵銷			(33,669)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u>326,443</u>
總資產			<u>521,478</u>
分部負債	71,478	50,413	121,891
調節：			
分部間應付款項抵銷			(33,669)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u>21,335</u>
總負債			<u>109,557</u>
於2015年6月30日(經審核)			
分部資產	143,498	72,445	215,943
調節：			
分部間應收款項抵銷			(17,571)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u>51,273</u>
總資產			<u>249,645</u>
分部負債	68,963	48,122	117,085
調節：			
分部間應付款項抵銷			(17,571)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u>83,940</u>
總負債			<u>183,454</u>

(d) 主要客戶資料

單獨佔本集團總收益10%或以上的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六個月	
	201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客戶A	27,380	24,036
客戶B	<u>13,388</u>	<u>13,138</u>

6.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乃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得出：

	截至12月31日止六個月	
	201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折舊	4,164	2,250
以權益結算並以股份為基礎支付的開支	2,659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收益)／虧損	482	(180)
匯兌差額淨額	311	513
上市開支	15,104	–

7. 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已於期內對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課稅利潤按16.5%(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16.5%)的稅率計提撥備。其他地區應課稅利潤的稅項按本集團有業務經營的司法權區的現行稅率計算。

	截至12月31日止六個月	
	201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即期－香港		
期內支出	3,809	2,832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71	(99)
即期－其他地區		
期內支出	350	175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274)	(71)
預扣稅	1	58
遞延	542	119
期內稅項開支總額	4,499	3,014

8. 股息

於本公司上市前，董事會宣派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30百萬港元並已於2015年11月2日獲本公司股東批准。

董事會已決定不建議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支付任何股息。

9.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的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乃基於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未經審核綜合溢利7,496,000港元(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21,020,000港元)及期內已發行及可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587,000,000股(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552,000,000股)計算，並假設重組及資本化發行(於下文附註14進一步解釋)已於2014年7月1日完成。

每股攤薄盈利金額乃基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時所用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未經審核綜合溢利7,496,000港元(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21,020,000港元)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587,000,000股(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552,000,000股)以及因視作行使所有本公司購股權轉換至普通股而假設已無償發行的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1,956,780股(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零)計算。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基於以下而計算：

盈利

	截至12月31日止六個月	
	2015年	2014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時所用的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u>7,496</u>	<u>21,020</u>

	股數	
	截至12月31日止六個月	
	2015年	2014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股份		
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時所用的期內已發行及可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587,000,000	552,000,000
攤薄影響—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購股權	<u>1,956,780</u>	<u>—</u>
	<u>588,956,780</u>	<u>552,000,000</u>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期內本集團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5,577,000港元(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18,491,000港元)。

11. 商譽

集團

	2015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5年 6月30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期／年初成本及賬面值	28,086	24,399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15(b))	—	3,687
期／年末成本及賬面值	<u>28,086</u>	<u>28,086</u>

12. 貿易應收款項

於報告期末的貿易應收款項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5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5年 6月30日 千港元 (經審核)
1個月內	38,988	33,416
1至2個月	10,685	7,652
2至3個月	932	2,694
3個月以上	2,311	1,295
	<u>52,916</u>	<u>45,057</u>

並無個別或共同被視為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2015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5年 6月30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未逾期未減值	39,084	33,428
逾期少於1個月	10,685	7,653
逾期1至3個月	2,778	3,754
逾期3個月以上	369	222
	<u>52,916</u>	<u>45,057</u>

未逾期未減值的應收款項與多名並無近期欠賬記錄的各類客戶有關。

到期但未減值的應收款項與若干與本集團有良好交易記錄的獨立客戶有關。根據以往經驗，董事認為由於信用質素並無重大變化，且該等餘額仍被視為可全額收回，故無需就該等餘額作減值撥備。

於2015年12月31日及2015年6月30日的貿易應收款項包括來自關聯公司的貿易應收款項分別250,000港元及235,000港元，該等款項的信貸期與其他合約客戶的相同。周大福企業有限公司(「周大福企業」)是該等關聯公司的主要實益股東，而本公司執行董事曾安業先生為周大福企業的行政總裁。

13. 貿易應付款項

於報告期末的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5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5年 6月30日 千港元 (經審核)
1個月內	18,498	15,112
1至3個月	25,824	25,331
3個月以上	519	615
	<u>44,841</u>	<u>41,058</u>

貿易應付款項為免息且一般於90天內結算。

14. 股本

本公司於2014年11月5日(註冊成立日期)至2015年12月31日期間之法定及已發行股本變動如下：

	附註	普通股股數 (未經審核)	普通股面值 (未經審核)
法定：			
於2014年11月5日(註冊成立日期)之5,000,000股 每股面值0.01美元之普通股		<u>5,000,000</u>	<u>50,000美元</u>
於2015年8月25日：			
增加50,000股每股面值7.80港元之普通股	(c)	50,000	390,000港元
取消每股面值0.01美元之法定但未發行股份	(f)	(5,000,000)	(50,000美元)
將50,000股每股面值7.80港元之普通股拆細為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g)	38,950,000	-
於2015年11月2日：			
將39,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拆細為 每股面值0.001港元之普通股	(h)	351,000,000	-
增加4,61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1港元之普通股	(h)	<u>4,610,000,000</u>	<u>4,610,000港元</u>
於2015年12月31日		<u>5,000,000,000</u>	<u>5,000,000港元</u>

	附註	普通股股數 (未經審核)	普通股面值 港元 (未經審核)
已發行及繳足：			
於2014年11月5日(註冊成立日期)發行1股面值為 0.01美元(即0.08港元)之普通股	(a)	1	-
於2015年7月8日發行99,999股每股面值0.01美元 (即0.08港元)之普通股	(b)	99,999	7,800
		100,000	7,800
股份回購	(d)	(100,000)	(7,800)
發行1,000股每股面值7.80港元之普通股	(e)	1,000	7,800
將1,000股每股面值7.80港元之已發行普通股拆細 為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g)	779,000	-
將78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已發行普通股拆細 為每股面值0.001港元之普通股	(h)	7,020,000	-
資本化發行	(i)	544,200,000	544,200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發行	(j)	184,000,000	184,000
於2015年12月31日		<u>736,000,000</u>	<u>736,000</u>

附註：

- (a) 於2014年11月5日，本公司按0.01美元向首次認購人配發及發行1股普通股，首次認購人進一步將該1股普通股轉讓予本公司當時的最終控股公司True Point，代價為0.01美元。
- (b) 於2015年7月8日，本公司向本公司彼時之股東配發及發行99,999股每股面值0.01美元(即0.08港元)之股份。
- (c) 於2015年8月25日，本公司通過增發50,000股每股面值為7.80港元之股份而將法定股本增加至390,000港元。
- (d) 於2015年8月25日，本公司向本公司彼時之股東回購100,000股每股面值0.01美元之股份，金額為7,800港元(以發行1,000股每股面值7.80港元之股份(參見下文(e))的所得款項支付)。
- (e) 於2015年8月25日，本公司向本公司彼時之股東配發及發行1,000股每股面值7.80港元之股份。
- (f) 於2015年8月25日，因取消每股面值0.01美元的所有未發行股份而削減本公司法定及未發行股本。
- (g) 於2015年8月25日，1,000股每股面值7.80港元之普通股被拆細為78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因此，本公司法定股本為390,000港元分為39,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 (h)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2015年11月2日通過之書面決議案，(i)於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被拆細為10股每股面值0.001港元之股份，因此，本公司法定股本為390,000,000港元分為39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1港元之普通股及(ii)本公司通過額外增發4,610,000,000股股份(該等額外股份在各方面與現有股份享有同等權利)而將法定股本增加至5,000,000,000港元分為5,000,000,000股股份。
- (i)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2015年11月13日通過之書面決議案，544,200,000股每股面值0.001港元之普通股通過從股份溢價賬中資本化的方式獲按比例發行及配發予彼時之股東並按面值入賬列作繳足。該配發及資本化發行須待股份溢價賬因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向公眾發行新股(詳情載於下文附註(j))而入賬後方可作實。
- (j) 因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而按每股2.06港元發行184,000,000股每股面值0.001港元之普通股，未計及開支前之總現金代價約為379,040,000港元。本公司股份於2015年11月27日開始在香港聯交所買賣。

15. 業務合併

- (a) 於2015年10月30日，本集團向廣州瑞安企業管理有限公司(「廣州瑞安」)收購上海耀東保健諮詢服務有限公司(「上海耀東保健諮詢」)的全部股權，總代價為人民幣5.1百萬元(約6.2百萬元)，而本公司執行董事孫文堅醫生為廣州瑞安彼時之控股股東。上海耀東保健諮詢及其附屬公司主要於中國提供醫療保健及醫療服務。

上海耀東保健諮詢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如下：

	於收購時確認 之公允價值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3,793
存貨	176
貿易應收款項	865
預付款項、保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2,16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712
貿易應付款項	(945)
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遞延收入	(8,748)
應付稅項	(412)
	<hr/>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可識別淨資產總額	13,602
於收購日期之非控股權益	(3,895)
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表中的其他收入及收益確認之 議價收購收益淨額(附註5)	(3,499)
	<hr/>
以現金代價人民幣5.1百萬元償付	<u>6,208</u>

(a) (續)

上述收購產生的議價收購收益3,499,000港元乃主要由於上海耀東保健諮詢及其附屬公司之經營業績於簽訂股權轉讓協議起至收購日期期間有所改善。議價收購收益乃按臨時基準釐定，乃因為本集團正在進行一項估值以評估已收購的可識別資產及已承擔的負債的公允價值。

於收購日期，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公允價值分別為865,000港元及10,571,000港元。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合約總額分別為865,000港元及10,571,000港元。

本收購並未產生交易成本。

自收購之後，上海耀東保健諮詢及其附屬公司已向本集團之收益貢獻4,429,000港元及向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的綜合溢利貢獻虧損76,000港元。

- (b) 為擴大醫療保健服務範圍，繼續為患者提供綜合、完善的最前沿醫療保健服務，於2014年11月1日，True Point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兼主要實益股東之一的孫耀江醫生收購United Medical Services (China) Limited (「UMSC」) 60%的股權，以3,887股True Point股份(佔經擴大股本的7.74%)支付。True Point的3,887股股份的公允價值為780港元，正是True Point於2014年11月1日的面值。交易完成後，連同True Point持有的40%股權，UMSC成為其全資附屬公司。於2015年6月30日，本集團以100美元(約為780港元)的現金代價向True Point收購UMSC 100%的股權。因本集團與UMSC於交易前後均為True Point共同控制，該共同控制下的業務合併已入賬，猶如UMSC自2014年11月1日起加入共同控制時，收購已被視為完成。UMSC及其附屬公司主要提供醫療保健及醫院管理。

UMSC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如下：

	於收購時確認 之公允價值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670
貿易應收款項	6
預付款項、保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4,68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609
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遞延收入	(12,648)
應付稅項	(11)
	<hr/>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可識別淨負債總額	(3,686)
收購產生的商譽(附註11)	3,687
	<hr/>
於收購日以3,887股True Point股份償付	<u>1</u>

(b) (續)

於收購日期，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公允價值分別為6,000港元及4,568,000港元。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合約總額分別為6,000港元及4,568,000港元。

本收購並未產生交易成本。

自收購之後，UMSC已向本集團之收益貢獻305,000港元及向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的綜合溢利貢獻溢利163,000港元。

16. 資本承擔

本公司於報告期末之資本承擔如下：

	2015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5年 6月30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已訂約但未撥備： 向一間合資公司注資	<u>48,658</u>	<u>—</u>

17. 報告期後事項

於報告期末後，本集團於2016年1月1日向上海怡東門診部有限公司及北京耀東門診部有限公司的非控股股東收購各餘下30%股權，合共代價為人民幣2.2百萬元(約2.6百萬港元)。上海怡東門診部有限公司及北京耀東門診部有限公司於其後成為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於中國提供醫療保健及醫療服務。於上述收購完成後，本公司非控股權益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之賬面值預計將分別減少3.8百萬港元及增加1.2百萬港元。

業務回顧及展望

董事會欣然公佈我們於2015年11月27日在香港聯交所上市完成後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2016年上半年」)的首個中期業績公告。

自我們首次公開發售以來，市場對全球經濟增長、原油價格波動及加息有所憂慮，全球資本市場一直極為動盪。所有此等外在因素整體上已壓抑投資者及消費者信心，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大部分公司(包括UMP)股價自去年起大幅回落。然而，動盪時期正是對公司及業務模式的考驗，而我們欣然報告UMP於2016年上半年表現良好。

UMP為香港前列的企業醫療保健解決方案提供者之一，每年服務超過1.3百萬醫療及牙科就診人次。UMP與多家機構及保險公司合作向彼等成員、僱員及保單持有人就企業醫療保健福利計劃提供設計及管理，以及為彼等成員、僱員及保單持有人提供醫療保健服務。有關業務模式讓我們在前期的基礎護理層面中擁有穩定及日益增長的患者群，此後容許UMP向客戶提供額外服務包括專科服務、第二層牙科服務及其他輔助服務。企業及保險公司亦對與UMP的夥伴關係表示歡迎，乃由於我們過往根據彼等預算及需要提供具成本效益的整套醫療保健解決方案。

我們的業務

UMP的業務範疇包括以下業務線：

1. 香港及澳門企業醫療保健解決方案服務

UMP通過設計及管理針對其合約客戶度身定製的醫療保健福利計劃，提供企業醫療保健解決方案。UMP旨在通過完善及多個不同專科的UMP網絡，提供便捷、可靠、協調化的、全面及實惠的醫療保健服務。於2015年12月31日，UMP網絡包括超過600個位於香港及澳門的服務點(其中41個由UMP經營)。

本集團的合約客戶包括(i)保險公司，為彼等保單持有人或保單持有人的僱員就醫療保健服務與本集團訂立合約；及(ii)企業，為彼等僱員及／或彼等僱員家屬就醫療保健服務與本集團訂立合約。在設計醫療保健福利計劃時，本集團與合約客戶密切合作，設計及優化企業醫療保健福利計劃，根據行業或有關的職業健康問題、所需醫療福利的範圍、僱員特徵及其預算開支等因素，針對每一客戶的需求提供度身定製的計劃。

2. 香港及澳門臨床醫療保健服務

UMP向自費患者提供醫療、牙科及輔助服務。醫療服務方面，UMP提供(i)全科醫療服務，為患者的首個接觸點；及(ii)專科服務，覆蓋超過18個不同專科。牙科服務方面，UMP提供基本牙科護理及第二層牙科護理(例如植牙)。輔助服務方面，UMP提供醫學影像及化驗服務、物理治療以及眼科護理等服務。

3. 中國體檢業務

我們的中國體檢業務現時分別於北京及上海經營1家及2家門診部，每月為到海外留學或工作的中國居民提供平均約2,000次體檢服務。我們的中國體檢業務亦為企業僱員進行體檢。

4. 中國企業醫療保健解決方案及臨床醫療保健業務

我們的中國企業醫療保健解決方案及臨床醫療保健業務指我們企業醫療保健解決方案及臨床醫療保健服務於中國主要城市的發展。我們投資的第一階段將以北京及上海為重點。

- 於北京，我們與鳳凰醫療集團通過各出資50%成立合資公司進行合作；及
- 於上海，我們將自行全資運營。

由於我們現正在北京及上海建立我們的醫務中心網絡，我們的中國企業醫療保健解決方案及臨床醫療保健業務並無產生任何收入。

業務線分析

香港及澳門企業醫療保健解決方案服務

來自此業務線的收入由132.9百萬港元增加7.4%至142.7百萬港元(除分部間抵銷前)，乃由於就診人次及每次就診平均消費整體增加，而我們的經營利潤(除稅前及除非經常性項目前分部經營利潤)由11.0百萬港元增加37.3%至15.1百萬港元。我們的業績反映我們能透過控制行政成本產生營運效益，透過向企業客戶、保險公司客戶及患者營銷及提供整套服務增加收入。

香港及澳門臨床醫療保健服務

來自此業務線的收入由93.6百萬港元增加11.2%至104.1百萬港元(進行分部間抵銷前)，乃由於就診人次及每次就診平均消費整體增加，而我們的經營利潤(除稅前及除非經常性項目前分部經營利潤)由12.2百萬港元增加14.8%至14.0百萬港元。該收入增加部分由於向患者提供額外專科服務及輔助服務。經營利潤增加亦由於在2015年上半年出現虧損的銅鑼灣醫學影像中心營運能力被充分運用。

中國體檢業務

我們於2015年10月30日完成收購中國體檢業務，於2015年10月31日至2015年12月31日期間產生收入5.2百萬港元。由於更多中國居民到海外留學或工作，我們的中國體檢業務錄得更多的人次。

假設收購於2014年7月1日完成，我們的中國體檢業務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產生收入16.9百萬港元，相當於比同期增加14.6%。

中國企業醫療保健解決方案及臨床醫療保健業務

我們的中國企業醫療保健解決方案及臨床醫療保健業務現時處於開發階段，因此於2016年上半年並無產生任何收入。

下表載列我們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以及相應期間作比較的業務線收入及經營利潤：

按業務線劃分收入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增加／ (減少)
	2015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2014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香港及澳門企業醫療保健解決方案服務	142,742	132,912	7.4%
香港及澳門臨床醫療保健服務	104,075	93,592	11.2%
中國體檢業務	5,191	305	意義不大
中國企業醫療保健解決方案及臨床醫療保健業務	-	-	意義不大
合計	<u>252,008</u>	<u>226,809</u>	11.1%

按業務線劃分經營利潤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增加／ (減少)
	2015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2014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香港及澳門企業醫療保健解決方案服務 經營利潤率	15,138 10.6%	10,970 8.3%	38.0%
香港及澳門臨床醫療保健服務 經營利潤率	13,975 13.4%	12,234 13.1%	14.2%
中國體檢業務 經營利潤率	1,857 35.8%	156 51.1%	意義不大
中國企業醫療保健解決方案及臨床醫療保健業務	(3,525)	-	意義不大

(1) 業務線收入為進行分部間銷售抵銷前

(2) 按業務線劃分經營利潤為各業務線的除稅前經營利潤，不包括非經常性項目

(3) 中國企業醫療保健解決方案及臨床醫療保健業務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的經營虧損包括來自與鳳凰醫療集團的合資公司的3.3百萬港元合資公司虧損攤分。虧損主要為開業成本包括辦公室裝修、招聘管理層及醫療人員以及培訓成本

前景

香港

為進一步擴展我們於香港的業務範圍，我們已開始於九龍興建新的日間手術、內視鏡及醫學影像中心，預期於2016年6月投入運作。此外，我們將繼續擴展專科服務，且我們得悉越來越多專科醫生因我們致力於香港及中國擴展業務而願意成為UMP的合作伙伴。

中國

企業醫療保健解決方案及私人臨床醫療保健服務於中國的市場潛力

誠如我們招股章程所述，我們相信企業醫療保健解決方案及私人臨床醫療保健服務於中國具有巨大市場需求，尤其於主要一線城市。中國不斷擴大的中產階級日益關注健康，因等候時間長而常體會到現有公立醫院系統服務水平較低。鑒於中產階級的收入不斷提升，其對更便捷醫護服務及優質醫療保健服務的需求及付費意願日益增加。

像我們的私立醫療保健服務提供者在填補上述需求缺口方面有很好的定位。中產階級人口購買力高，通常將健康視為擁有更理想家庭生活的首要條件。因此，中產階級人口增長為中國醫療保健服務提供者提供了巨大的發展潛力。此外，我們相信越來越多中國企業尋找其他方法挽留彼等員工。為僱員及彼等家庭成員提供綜合醫療保健解決方案將成為僱員選擇加入企業的關鍵考慮因素之一。

全科醫生模式

中國患者看病傾向於去醫院直接向專科醫生問診。全科醫生的接診量普遍較少，通常不作為醫療保健系統的入口。由於缺乏全科醫生一線診斷，醫療資源供應經常緊張且運用不當。中國目前缺少訓練有素的全科醫生。全科醫生佔中國醫生總數約5%，而在大多數發達國家，全科醫生佔醫生總數約50%。

我們相信，由於中國政府及患者開始發現以家庭醫生作為首次診斷滿足醫療保健需求的好處，此模式將改變。全科醫生模式為將患者分流至最適合護理的有效方法，最終減少等候時間及不必要的治療及診斷。中國政府已公佈多項政策，推動全科醫生發展，而我們相信非危急疾病患者亦通常尋找較便捷方法向醫生問診。認可全科醫生模式的趨勢亦有助推動中國商業醫療保險市場的發展。

中國商業醫療保健保險的發展

相較其他發達國家，中國的商業醫療保險市場仍相對落後。2012年至2014年，中國商業醫療保險保費由人民幣860億元增加至人民幣1,590億元，複合年均增長率達35.6%，反映中國市場對商業醫療保險日益增長的強勁需求。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中國目前並無出現整合醫療資源及企業付款人的企業醫療保健解決方案提供者。因此，一般而言，由於醫療服務提供者缺乏與保險公司合作設計價格合適的健康計劃的動力，許多商業醫療保健保險公司出現虧損。

我們預期UMP有強勁市場潛力，擴展我們的企業醫療保健解決方案服務至中國市場。過去20年，我們已累積與保險公司設計及管理健康計劃的豐富經驗，最終帶出雙贏局面，保險公司及醫療集團如我們均能產生財政回報。通過我們累積的技術，我們將把實踐本地化，並發展迎合企業及保險公司的解決方案。

我們中國企業醫療保健解決方案及臨床醫療保健業務的最新情況

誠如我們的招股章程所述，我們已開始申請牌照建立我們於北京及上海的醫務中心網絡。

於北京，通過與鳳凰醫療集團的夥伴關係，我們現正申請三個門診部診所牌照。於本公告日期，我們的首個門診部已完成大部分裝修工作，預期於2016年6月前開始營運。餘下兩個門診部亦已展開裝修工作，亦應於2016年7月前開始營運。於上海，我們現時開發我們自身的醫療網絡，我們首個門診部預期於2016年6月開業。在有關門診部開業後，我們將向股東提供進一步更新情況。我們亦已開始為此等診所招聘醫生及其他醫護員工，亦將於未來數個月內開始向此等新團隊成員提供「UMP培訓」。「UMP培訓」背後的理念為培養我們的「全科醫生」模式，集中於客戶服務，從而得到患者對我們服務便利及質素的贊同。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016年上半年與2015年上半年比較

收入

於2016年上半年，我們的收入產生自(i)於香港及澳門向合約客戶提供企業醫療保健解決方案；(ii)於香港及澳門提供臨床醫療保健服務及(iii)中國體檢業務。我們於2015年10月30日收購中國體檢業務，其收入主要為產生自向中國當地居民及移民簽證申請人提供體檢服務。

誠如我們招股章程所述，我們於北京(透過我們與鳳凰醫療集團的50:50合資公司)及上海透過建立自身醫務中心網絡，積極擴充我們於兩個城市的企業醫療保健解決方案及臨床醫療保健業務。我們的中國企業醫療保健解決方案及臨床醫療保健業務現時處於成立階段，於2016年上半年並未產生任何收入。

總綜合收入由2015年上半年196.4百萬港元增加10.2%至2016年上半年216.5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i)向合約客戶提供企業醫療保健解決方案服務以及於香港及澳門向自費患者提供臨床醫療保健服務，產生收入由196.4百萬港元增加至211.3百萬港元；及(ii)來自中國體檢業務(我們於2015年10月30日收購)的額外收入貢獻5.2百萬港元。

於香港及澳門向合約客戶提供企業醫療保健解決方案

來自向香港及澳門的合約客戶提供企業醫療保健解決方案服務的收入由2015年上半年132.5百萬港元增加7.4%至2016年上半年142.3百萬港元。

- **醫療。**向合約客戶提供醫療服務的收入由2015年上半年124.7百萬港元增加7.9%至2016年上半年134.5百萬港元，主要乃由於患者次均診費於2016年上半年增加。該增加主要歸因於定期調整醫療服務的價格。尋求醫療服務的患者人數由2015年上半年540,717人次增加7.0%至2016年上半年578,820人次。
- **牙科。**2015年上半年及2016年上半年，向合約客戶提供牙科服務的收入相對維持穩定於7.8百萬港元。患者次均診費於2016年上半年增加。就診人數由2015年上半年11,961人次減少至2016年上半年11,094人次。

於香港及澳門提供臨床醫療保健服務

- **醫療**。向自費患者提供醫療服務的收入由2015年上半年42.4百萬港元增加10.4%至2016年上半年46.8百萬港元，主要乃由於受需要使用我們輔助服務的患者的較高消費帶動，患者次均診費於2016年上半年增加。尋求醫療服務的患者人數由2015年上半年55,982人次輕微減少至2016年上半年54,981人次。
- **牙科**。向自費患者提供牙科服務的收入由2015年上半年21.2百萬港元增加4.7%至2016年上半年22.2百萬港元。次均診費於2016年上半年增加。尋求牙科服務的患者人數由2015年上半年17,455人次增加至2016年上半年17,990人次。

中國體檢業務

來自中國體檢業務(我們於2015年10月30日收購)的額外收入貢獻於2016年上半年為5.2百萬港元。患者人數為6,646人次。

作為參考，中國體檢業務於2015年上半年產生收入14.8百萬港元，於2015年7月1日至2015年10月30日產生收入11.7百萬港元。作說明用途，倘我們於2014年7月1日完成收購，中國體檢業務收入將由2015年上半年14.8百萬港元增加14.2%至2016年上半年16.9百萬港元(或按固定人民幣貨幣基準增加21.0%)。下表載列中國體檢業務的收入、就診人數的進一步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六個月		增加／ (減少)
	2015年	2014年	
於2015年10月30日收購後的收入貢獻 (千港元)	5,191	305	意義不大
按當地貨幣計算收入(人民幣千元)	4,347	242	意義不大
就診人數	6,646	—	
假設收購於2014年7月1日完成的 收入貢獻(千港元)	16,905	14,752	14.6%
按當地貨幣計算收入(人民幣千元)	14,158	11,702	21.0%
就診人數	17,209	13,901	23.8%

2014年人民幣兌港元匯率為1.26066

2015年人民幣兌港元匯率為1.19405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主要包括行政支援費用(包括向聯屬醫生、聯屬牙醫及聯屬輔助服務提供者提供行政支援所產生的費用)、來自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股息收入以及出售於一家聯營公司投資的收益。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由2015年上半年5.0百萬港元增加28.0%至2016年上半年6.4百萬港元。按期間增加主要由於來自收購中國體檢業務(作為重組一部分)議價購買的一次性收益3.5百萬港元。此外，於2015年上半年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包括出售於一家聯營公司投資的收益3.0百萬港元，而該收益於2016年上半年並無再次出現。

專業服務費用

專業服務開支主要包括就醫生、牙醫及輔助服務提供者於UMP網絡內提供的醫療服務、牙科服務及輔助服務向其支付的費用，以及就第三方實驗室及檢測中心向本集團提供的服務而支付的費用。

專業服務由2015年上半年115.7百萬港元增加4.7%至2016年上半年121.1百萬港元，主要由於醫生、牙醫及其他專業人士提供服務的成本增加，與本集團於2016年上半年收入增加一致。

僱員福利開支

僱員福利開支主要包括護士及行政人員的薪金及相關成本、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開支以及退休金計劃供款，亦包括董事及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金及相關成本、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開支以及退休金計劃供款。

僱員福利開支由2015年上半年31.8百萬港元增加7.9%至2016年上半年34.3百萬港元。僱員福利開支增加主要由於確認就授出購股權予選定僱員的非現金股份支付費用、緊隨收購於2015年10月30日完成後中國體檢業務的額外員工開支、現有UMP醫務中心員工成本以及就本集團於中國的擴充計劃招聘新員工整體增加。

物業租金及相關開支

物業租金及相關開支由2015年上半年11.4百萬港元增加14.0%至2016年上半年13.0百萬港元，主要乃由於就醫學影像中心及銅鑼灣專科中心租賃營業場所產生的租金開支，以及現有營業場所租賃重續時租金增加。

已耗存貨成本

已耗存貨成本由2015年上半年7.7百萬港元增加10.4%至2016年上半年8.5百萬港元，主要由於在香港及澳門向自費患者提供臨床醫療保健服務時消耗的藥品及其他醫療耗材數目增加。該增加與2016年上半年於香港及澳門提供臨床醫療保健服務的收入增加一致。

折舊

折舊由2015年上半年2.3百萬港元增加82.6%至2016年上半年4.2百萬港元，主要乃由於為銅鑼灣醫學影像中心購買專門設備。

其他開支淨額

其他開支淨額主要包括日常開銷，例如與本集團辦公室及醫療設備相關的水電、經營及其他行政開支以及維修及維護開支，與全球發售相關的費用、審計費、印刷費及銀行收費。

其他開支淨額由2015年上半年9.8百萬港元增加174.5%至2016年上半年26.9百萬港元，主要由於產生與全球發售相關的開支15.1百萬港元。不包括上市開支，其他開支淨額由2015年上半年9.8百萬港元增加20.4%至2016年上半年11.8百萬港元，該增加主要由於就本集團企業發展向外部顧問支付的專業費用增加。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及虧損

於2015年上半年及2016年上半年，應佔聯營公司利潤及虧損維持穩定於1.1百萬港元。

應佔一間合資公司虧損

2015年7月13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UMP醫療(中國)有限公司與鳳凰醫療的全資附屬公司Pinyu訂立合資協議，成立一家雙方各出資50%的合資公司即鳳凰聯合合資公司。

本集團與鳳凰醫療集團計劃於中國京津冀地區發展鳳凰聯合醫務中心網絡，初步重點為北京。鳳凰聯合合資公司已在北京設立總部，計劃在北京的黃金地段設立三家新的門診部及診所，包括位於朝陽區的旗艦門診部以及處於戰略地點的望京及順義兩家門診部及診所，該等門診部及診所預計將於2016年6月開始營運。

應佔合資公司虧損指與鳳凰醫療集團成立鳳凰聯合合資公司的成本。由於合資公司現時仍於北京進行門診部及診所裝修，該合資公司於本公告日期並未產生任何收入。應佔合資公司虧損於2016年上半年達3.3百萬港元。該等虧損主要指合資公司虧損的50%，主要包括鳳凰聯合合資公司管理辦公室的員工成本及租金以及水電。

除稅前溢利

2015年上半年及2016年上半年列賬基準除稅前溢利受多個一次性項目影響。

除稅前溢利由2015年上半年23.8百萬港元減少46.6%至2016年上半年12.7百萬港元，主要由於2016年上半年確認一次性上市開支15.1百萬港元，被2016年上半年本集團收購中國體檢業務有關的議價購買收益3.5百萬港元抵銷。此外，2015年上半年除稅前溢利亦包括出售於一家聯營公司的收益3.0百萬港元，而該收益於2016年上半年並無再次出現。

不包括上述一次性項目，除稅前溢利由20.8百萬港元增加16.8%至24.3百萬港元。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由2015年上半年3.0百萬港元增加50.0%至15財年4.5百萬港元。所得稅開支增加與經調整所得稅按期間增加一致，收入及開支作出調整後不可扣稅。有關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計算，請參閱本公告第1頁。

2016年上半年溢利

基於上述原因，2016年上半年溢利由2015年上半年20.8百萬港元減少60.6%至2016年上半年8.2百萬港元。純利減少，如上文所述，主要由於一次性上市開支及其他一次性項目。不包括此等一次性項目，我們的經調整純利由2015年上半年17.8百萬港元增加11.2%至2016年上半年19.8百萬港元。

下文載列，作說明用途，我們期內不包括此等一次性項目的純利：

	截至12月31日止六個月	
	2015年 千港元	2014年 千港元
期內溢利	8,151	20,813
減出售投資一家聯營公司的收益	-	2,990
減議價購買的收益	3,499	-
加上市開支	15,104	-
經調整純利	<u>19,756</u>	<u>17,823</u>

於2015年12月31日以及2015年上半年及2016年上半年比較的經營數據概要：

按經營分部劃分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六個月		增加／ (減少)
	2015年 千港元	2014年 千港元	
提供企業醫療保健解決方案服務	142,302	132,516	7.4%
醫療	134,516	124,746	7.8%
牙科	7,786	7,770	0.2%
提供臨床醫療保健服務	74,171	63,863	16.1%
醫療	51,960	42,659	21.8%
牙科	22,211	21,204	4.7%
合計	<u>216,473</u>	<u>196,379</u>	10.2%

按經營分部劃分就診次數

	截至12月31日止六個月		增加／ (減少)
	2015年 千港元	2014年 千港元	
提供企業醫療保健解決方案服務	589,914	552,678	6.7%
醫療	578,820	540,717	7.0%
牙科	11,094	11,961	-7.2%
提供臨床醫療保健服務	79,617	73,437	8.4%
醫療	61,627	55,982	10.1%
牙科	17,990	17,455	3.1%
合計	<u>669,531</u>	<u>626,115</u>	6.9%

計劃會員及管理的醫療保健計劃

	於12月31日		增加／ (減少)
	2015年	2014年	
計劃會員總數	805,761	800,749	0.6%
管理的醫療保健計劃總數	9,553	9,257	3.2%

主要財務狀況項目

物業、廠房及設備淨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與本集團醫務中心營運場所及經營相關的租賃物業裝修、家具、固定裝置及辦公設備、醫療設備、電腦設備及軟件。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列賬。

於2015年6月30日及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淨值分別為27.0百萬港元及28.3百萬港元。從2015年6月30日至2015年12月31日的增加主要由於2015年10月30日收購中國體檢業務(合併該等公司2015年12月31日的財務狀況表)。

商譽

商譽主要指總代價超出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及所承擔負債的公允價值差額。初始確認後，商譽按照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進行計量。

於2015年6月30日及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商譽分別維持於相同水平即28.1百萬港元。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反映本集團於非附屬公司或合營公司的公司持有的股權。本公司通常持有聯營公司20%至50%的股權。於聯營公司的投資以權益會計法計量，按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資產淨值減任何減值虧損，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列賬。

由於我們應佔聯營公司利潤1.1百萬港元，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由2015年6月30日1.9百萬港元增加至2015年12月31日3.0百萬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主要包括應收按服務付費計劃及按人數承包計劃項下的合約客戶的款項。大部分接受醫療及牙科治療的自費患者以現金結算，儘管以信用卡支付的款項結清前(通常於兩三天內)將被計入貿易應收款項。合約客戶通常在提供服務予彼等會員的一至兩個月內結清付款。本集團結予其合約客戶的平均信貸期為30至90日。本集團未就貿易應收款項餘額而持有任何抵押或其他信貸提升保障。貿易應收款項不計息。

於2015年6月30日及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分別為45.1百萬港元及52.9百萬港元。從2015年6月30日至2015年12月31日的增加與本集團於2016年上半年相比2015年上半年收入增加一致。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主要指支付業主的租金按金。於2015年6月30日及2015年12月31日，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分別為9.8百萬港元及20.8百萬港元。該增加主要由於因租金調整就重續租賃支付的按金增加、就確保額外新地點支付按金以及就購買新設備支付按金。

應收合資公司款項

我們於2015年7月與鳳凰醫療集團成立一家各自出資50%的合資公司，即鳳凰聯合合資公司。根據合資公司協議條款，UMP與鳳凰均已承諾各自投放人民幣50百萬元至鳳凰聯合合資公司。有關資金將用於在北京建立醫療保健管理模式及醫務中心網絡，以及招聘當地管理團隊及醫療保健專業人士。

於本公告日期，鳳凰聯合合資公司已成立位於北京的管理辦公室。鳳凰聯合合資公司目前處於裝修北京三家醫務中心的過程。在醫務中心建立過程中，由於醫務中心的相應控股公司尚未成立，UMP與鳳凰醫療集團均作出墊款為此等醫務中心建立成本提供資金。有關墊款將於醫務中心成立後(透過使用UMP與鳳凰承付的資金)償付予UMP與鳳凰。

於2015年12月31日，應收合資公司款項為19.1百萬港元，主要包括由UMP付予鳳凰聯合合資公司作為股東貸款的11.2百萬港元(或相等於人民幣9.25百萬元)(人民幣9.25百萬元，即根據合資公司協議條款的人民幣50百萬元資金承諾約18.5%)。餘下金額指UMP代表鳳凰聯合合資公司支付的鳳凰聯合合資公司管理辦公室及三家醫務中心的選定建立成本，主要包括(i)薪金及培訓成本；(ii)就進行可行性研究聘用顧問的成本；及(iii)UMP代表鳳凰聯合合資公司支付的按金及租金。除上述股東貸款11.2百萬港元外，應收合資公司餘下款項已於本公告日期償還予UMP。

銀行及現金結餘

銀行及現金結餘由2015年6月30日83.5百萬港元增加至2015年12月31日350.0百萬港元。該大幅增加主要由於我們在香港聯交所首次公開發售完成後的現金所得款項，所得款項淨額約為330百萬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主要包括應計及應付聯屬醫生的專業費用以及應兵醫療設備及耗材供應商款項。貿易應付款項不計息，且一般於一至三個月內結清。

本集團於2015年6月30日及2015年12月31日貿易應付款項分別為41.1百萬港元及44.8百萬港元。貿易應付款項增加，主要由於因提供更多服務予合約客戶以及收入增加，應計及應付醫生專業費用增加。

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遞延收入

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遞延收入主要包括(i)就應付管理層及員工花紅作出的撥備；(ii)提前收取按人數承包計劃客戶的付款；(iii)來自我們若干經營附屬公司少數股東墊付的貸款，該墊付貸款為根據成立有關附屬公司的條款(我們於有關貸款的部分已於合併報表中抵銷)；(iv)上市開支以及(v)中國體檢業務項下應付股息。

本集團於2015年6月30日及2015年12月31日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遞延收入分別為53.0百萬港元及56.2百萬港元。該增加主要由於(i)中國體檢業務項下應付股息5.0百萬港元(該等應付股息於本公告日期已結清)；(ii)應計但未支付上市開支1.3百萬港元以及(iii)就專業費用的撥備，被本公司上市前結清若干應付一名董事款項部分抵銷。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過往主要透過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支持其業務經營。未來，本集團預期使用經營活動所得現金及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來滿足其流動資金需求，儘管其亦可能尋求借款來滿足流動資金需求。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350百萬港元。

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並無任何銀行借款或未償還銀行貸款，且並無訂立任何銀行貸款融資。

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

期內，本集團並無作出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

資本開支及承擔

期內資本開支主要有關添置及翻新醫務中心的物業、廠房及設施。資本承擔乃有關向鳳凰聯合合資公司出資。

或然負債

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一次性資產負債表外安排。

集團資產抵押

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抵押賬面值合共約0.8百萬港元(2015年6月30日：1.0百萬港元)的若干存款，乃有關一筆由一家銀行向一名獨立第三方就潛在牙科設備損壞發出的履約保證相關的存款及一筆由一家銀行向房東就租賃本集團一家門診部作出的銀行擔保相關的存款。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一共有383名全職僱員(2015年6月30日：296名僱員)。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內，員工成本(包括以薪金及其他福利形式的董事薪酬)約為34.3百萬港元(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31.8百萬港元)。

本集團確保其僱員的薪金水平具競爭力，僱員按工作表現基準獲得獎勵，且經參考本集團盈利能力、行業內現行的薪酬基準以及本集團薪酬體系整體框架內的市場狀況。

此外，本集團亦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及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而合資格僱員因彼等對本集團發展作出的過往及潛在貢獻而有權認購本公司普通股。於2015年12月31日，約48,000,000份購股權獲授出及尚未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行使，且並無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購股權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期間獲行使。同時，於2015年12月31日，概無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授出或同意授出購股權。

董事薪酬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審核並由董事會批准，乃根據相關董事的經驗、職責、工作量及於本集團投放的時間、本公司的經營業績及可資比較市場數據。

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股份於2015年11月27日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經扣除包銷佣金及相關開支後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330百萬港元。本公司計劃以符合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披露方式使用有關所得款項。於本公告日期，全球發售所得款項並未全數使用。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無)。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及透明度。自上市日期起，本公司已盡力制定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多項政策及程序。本公司確認，如下文所述，除對於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之要求的偏離外，自上市日期起直至2015年12月31日其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

根據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職責有別，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孫耀江醫生為主席亦為行政總裁。本集團無意將該等兩項職能區分開來，此乃由於本集團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認為，由孫耀江醫生這樣經驗豐富的合資格人士擔任主席兼行政總裁可為本公司提供強有力而穩定的領導，同時確保對業務決策及策略作出有效及高效的規劃和實施。董事會認為，此結構不會影響本集團董事會與高級管理層之間的權利及授權平衡。

董事會將不時審閱企業管治架構及常規，並於其認為適當時作出必要安排。

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作為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的行為守則。

經對所有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司確認所有董事會成員自上市日期起直至2015年12月31日均遵守標準守則。基於高級管理層、高級行政人員及高級職員於本公司的職務，彼等可能擁有本公司的內部資料，亦須遵守標準守則的條文，且本公司確認，並無該等僱員自上市日期起直至2015年12月31日未有遵守標準守則的事件。

審閱中期業績

本公司於2015年11月2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獨立非執行董事李聯偉先生(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主席)、李國棟醫生(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和楊榮燦先生，彼等均具備豐富財務及綜合管理經驗。審核委員會亦已採納書面職權範圍，當中訂明其負責確保遵守相關監管規定的職務及責任。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並認為該等中期業績已根據有關會計準則、上市規則及適用法律規定編製，且本公司已作出適當披露。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自上市日期起直至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報告期後事項

除中期財務資料附註17所披露者外，於2015年12月31日後直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或本集團並無進行重大期後事項。

刊載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告根據要求分別刊載於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指定網站(www.ump.com.hk)。本公司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於香港聯交所及本公司的網站刊載。

釋義

「2015年上半年」	指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
「2016年上半年」	指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
「會計師報告」	指	本集團截至2013年、2014年及2015年6月30日止年度的財務資料，載於招股章程附錄一A會計師報告
「聯屬診所」	指	並非由本集團經營但已或將直接與本集團訂有協議的診所，據此向計劃會員提供醫療服務、牙科服務及／或輔助服務

「聯屬醫生」、 「聯屬牙醫」、 「聯屬輔助服務 提供者」	指	直接已與或將與本集團訂立協議提供服務予計劃會員的醫生／牙醫／輔助服務提供者，根據該等協議條款，彼等已或將按接診的計劃會員數目向本集團收取款項
「審核委員會」	指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
「輔助服務」	指	包括醫學影像及化驗服務、物理治療、中醫、眼科護理及驗光以及兒童健康發展評估
「輔助服務提供者」	指	已經或將直接受本集團委聘為顧問的輔助服務提供者，根據與本集團簽訂的顧問協議的條款在UMP醫務中心內提供輔助服務，以及聯屬輔助服務提供者
「北京耀東門診部 有限公司」	指	北京耀東門診部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
「本公司」或「UMP」	指	聯合醫務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2014年11月5日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
「合約客戶」	指	就計劃會員醫療保健福利已或將與本集團訂立企業計劃的保險公司及企業的統稱
「牙科服務」	指	包括基本牙科服務(如洗牙及拋光)以及第二層牙科服務(如牙冠及牙橋、口腔正畸、植齒及牙齒美白)
「牙醫」	指	已經或將直接受本集團委聘為顧問的牙醫，根據與本集團簽訂的顧問協議的條款在UMP醫務中心內提供服務，以及聯屬牙醫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醫生」	指	已經或將直接受本集團委聘為顧問的醫生，根據與本集團簽訂的顧問協議的條款在UMP醫務中心內提供服務，以及聯屬醫生
「全科醫生」、「全科醫療」	指	接受全科訓練的醫生，最適合為患者提供首次診斷，已具備按需要轉介患者至適合專科或服務的知識
「全球發售」	指	本公司向香港公眾及依據S規例在美國境外的離岸交易中發售的股份，詳情載於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
「本集團」、「我們」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廣州瑞安企業管理有限公司」	指	廣州瑞安企業管理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
「醫療保健管理模式」	指	本集團的業務模式是建基於接受了家庭醫學訓練的全科醫生最適合為患者提供首次診斷這一理念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及澳門臨床醫療保健服務」	指	向自費患者提供臨床醫療保健服務，如本公告「業務回顧及展望」所述
「香港及澳門企業醫療保健解決方案服務」	指	提供企業醫療保健解決方案，如本公告「業務回顧及展望」所述
「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合資協議」	指	UMP醫療(中國)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與Pinyu於2015年7月13日訂立的合資協議，以成立鳳凰聯合合資公司

「上市日期」	指	2015年11月27日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及補充
「澳門」	指	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
「醫療」、「醫療服務」	指	包括全科醫療及專科醫療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鳳凰醫療」	指	鳳凰醫療集團有限公司，一間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
「鳳凰醫療集團」	指	鳳凰醫療及其附屬公司
「Pinyu」	指	Pinyu Limited，一間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主要股東並為鳳凰醫療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計劃會員」	指	本集團企業醫療保健福利計劃會員，一般包括集團醫療保險保單持有人及機構的僱員及／或彼等家屬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不包括，就本公告而言，香港、澳門及台灣)
「中國企業醫療保健解決方案及臨床醫療保健業務」	指	企業醫療保健解決方案及臨床醫療保健服務於中國的發展，如本公告「業務回顧及展望」所述
「中國體檢業務」	指	為(i)到海外留學或工作的中國居民及(ii)企業僱員提供體檢服務，如本公告「業務回顧及展望」所述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15年11月17日的招股章程
「薪酬委員會」	指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

「重組」	指	本集團為籌備本公司上市而採取的企業重組步驟，更多詳情載於招股章程「歷史及重組」一節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自費患者」	指	到本集團經營的UMP醫務中心就診並使用現金或信用卡支付服務費用的患者
「上海怡東門診部有限公司」	指	上海怡東門診部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
「專科醫療」、 「專科服務」	指	UMP提供一系列專科醫療，包括心臟科、皮膚科、內分泌、糖尿病及代謝科、家庭醫學、腸胃及肝臟科、普通外科、內科、腎臟科、神經科、神經外科、婦產科、眼科、骨科及創傷科、耳鼻咽喉科、兒科、小兒外科、放射科、呼吸內科、風濕科及泌尿科。專科醫療更新清單請參閱 www.ump.com.hk
「True Point」	指	True Point Holdings Limited，一間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UMP醫務中心」	指	提供醫療服務、牙醫服務及／或輔助服務的醫務中心，由本集團經營
「UMP網絡」	指	包括(i)本集團經營的UMP醫務中心及(ii)聯屬診所(並非由本集團經營的診所，但已與本集團訂立協議向計劃會員提供醫療服務、牙科服務及／或輔助服務)
「鳳凰聯合合資公司」	指	UMP Phoenix Healthcare Limited，本集團與鳳凰醫療根據合資協議成立的合資公司

「United Medical Services (China) Limited」 指 一間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或「UMSC」 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美元」 指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

於本公告中，除文義另有所指外，「聯繫人」、「關連人士」、「關連交易」、「附屬公司」及「主要股東」應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其的相同涵義。

承董事會命
聯合醫務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孫耀江醫生

香港，2016年2月23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主席兼執行董事孫耀江醫生、執行董事郭卓君女士、曾安業先生、孫文堅醫生、李家聰先生及江天帆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聯偉先生(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李國棟醫生(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及楊榮燊先生。